

证券代码：872813

证券简称：万方人才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威海万方人才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3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师程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李大伟因在国外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由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由董事会秘书向董事会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和运行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由董事会秘书向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相关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由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工商银行、青岛银行、浦发银行等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等低风险综合授信业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开展货币掉期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财务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5,000（含）万元人民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开展货币掉期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现金流需求，拟定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8,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万方人才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威海万方人才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